

112年全國運動會臺南市網球代表隊選拔參加選手注意事項

一、選拔日期: 112年3月23日(星期四)至24日(星期五)

二、選拔地點: 臺南市新營網球場(臺南市新營區新南一路8號)

選拔兩備場地 : 臺南市立紅土網球場(健康路忠烈祠後面)

三、選手選拔方式

(一)選手選拔方式

(1)分組比賽: 男子組、女子組, 單打前八名排名賽。

(2)名額: 依大會規定排名資格直接入選之選手及經單打比賽選拔選手:

男子正選四名、備取二名、由大會選訓委員徵召選手兩名。

女子正選四名、備取二名、由大會選訓委員徵召選手兩名。

四、比賽、抽籤時間及地點、比賽用球:

(1) 112年 3月 23日(四)上午8:00本人辦理報到, **報到時攜帶身分證件或健保卡查驗,**

不得代理報到.報到未完成者不予抽籤。

上午8:30現場抽籤

, 報到後抽籤時若未到,大會代理抽籤,不得異議.

地點: 臺南市新營網球場(臺南市新營區新南一路8號)。

比賽用球: DUNLOP AO比賽用球

五、比賽規則: 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最新審訂之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
六、附則: (一)參賽者請著網球正式比賽服裝參加比賽。

(二)比賽期間由本會為參賽者及工作人員投保場地意外傷害險。

(三)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, 得由臺南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修正並經臺南市體

育總會函報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同意後公布之。